

Hsinping / February 08, 2010 03:34AM

[\[談判過程\] ECFA 早收計算基準 兩岸主張不同](#)

【聯合報／記者李志德／台北報導】 2010.02.07 04:24 am

海基會副董事長兼秘書長高孔廉昨天首度透露，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（ECFA）第二次協商可望年後登場，但兩岸對「早期收穫清單」的計算基準有爭議，我方主張以進口稅則的項目計算，對岸則希望以貿易總額的百分比計算。

高孔廉昨天上午應邀在台北經營管理研究院舉辦的「二〇一〇兩岸經貿的趨勢與展望論壇」發表演講，他表示，ECFA談判的「早期收穫」金額，有各種不同算法，一種是出口金額百分比，一種是按出口總金額計算，還有一種是按照稅則的項目計算。

高孔廉指出，不同的算法，結果不一樣，這是兩岸必須談判的部分；如果要對我方有利，是按稅則的項目算，但大陸主張按貿易總額算，對大陸較有利。

一位政府外圍機構的專家分析，台灣出口大陸的項目相對集中，若依項目計算，會有較多的貿易額列入清單；但若按大陸的算法，就會較少貿易額被列入清單，兩種算法利益相差數倍。

曾任國安會諮詢委員的工總副秘書長蔡宏明下午演講指出，上次在北京的談判中，兩岸交換了稅則和其他資料，就是在為談判早收清單預做準備，即將在台北舉辦的第二次協商，將觸及早收清單。

蔡宏明表示，經濟部提出的早收清單項目近五百項，納入石化中上游、紡織、面板、機械、汽車及其零組件等五大類產品。他認為，這些項目可能影響大陸相關產業利益，特別是對民營企業、弱勢產業和勞工就業的衝擊，將是對岸所關切的。

他指出，未來若大陸關心產業利益受損而有所保留，可能拖長談判時間，甚至陷入僵局。

對於大陸可能提出的清單項目，蔡宏明指出，大陸企業認為兩岸加入WTO多年，必須實現「兩岸貿易正常化」，雙向對等開放，因此對於鋼鐵、玻璃等迄今無法進入台灣市場的項目，反應強烈。

蔡宏明透露，大陸方面已表達，將依「台灣進口較多、關稅高於百分之三、對大陸產業利益較大」三項原則，選擇納入早收清單。

【記者程嘉文／台北報導】台商在大陸常遇到投資糾紛，卻缺乏有效管道協助解決問題，立委丁守中昨天召開公聽會，呼籲盡速建立兩岸聯合調解機制，促使雙方仲裁機構互相承認仲裁結果。

陸委會副主委高長表示，由於每次兩岸會談的題目都在上一次擬定，因此主管此一議題的法務部，必須在今年中第五次江陳會前完成建議報告，才能爭取排入年底的第六次會談議程。